

肆、招生系組別、名額、考試科目、節次及其他規定

※各學系之實際招生名額，將於考試前一週，視該學系之缺額公告辦理。

※有關報考二或三年級之資格，請詳簡章第 1-2 頁。惟三年級轉學生若因學分抵免不足，致無法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應修科目與學分者，應依規定延長修業年限，考生不得異議。

學系組別 (代號)	統計學系 二年級 (41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1 名	
考試科目 及 節 次	考試科目	節次
	共同科目： 國文 英文 專門科目： 統計學 微積分	第一節 第三節 第二節 第四節
其他規定事項	1. 「國文」、「英文」任一科成績未達商學院所有學系該年級各該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2. 「統計學」、「微積分」任一科成績未達本系該年級各該科到考考生得分前 50% 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專門科目總成績：「統計學」+「微積分」 2. 國文成績	
學系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轉 89021 許助教 網址：http://stat.nccu.edu.tw/	